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GUARD GROUP LTD.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156)

(1) 委任副主席
(2) 董事職銜更改
(3) 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會員退任
和
(4) 董事辭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和行政總裁陳霆先生將晉升為本公司副主席，同時保留行政總裁職務，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董事會宣佈田鶴年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不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會員和劉獻根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田先生和劉先生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本公司股東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跟隨上述董事變更後，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董事組成。本公司已遵守創業版上市規則第5.05條和5.05A條要求。

委任副主席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行政總裁、監察主任和授權代表陳霆先生（「**陳先生**」）將晉升為本公司副主席，同時保留行政總裁和其他職務，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陳先生負責協助董事會主席張桂蘭女士（「**張女士**」）處理本集團事務及業務活動。

陳霆先生，43歲，於本集團服務逾11年，現任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負責本集團市場推廣、業務發展及營運。彼於一九九三年獲澳洲麥格里大學 (Macquarie University) 頒授經濟學學士學位。陳先生於成立及管理中國公司方面擁有逾19年的豐富工作經驗。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期間曾任香港生命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為張女士及陳通美先生之兒子及陳霄女士之弟，而彼等分別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和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加盟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外，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務或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陳先生為本公司副主席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版證券上市規則（「**創業版上市公司**」）第17.50(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開始，期滿後自動按年續約，除非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要求輪值告退。彼之每月薪金和其他酬金總額港幣155,750.00元維持不變。

董事職銜更改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TM 陳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

陳通美先生，76歲，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本集團服務逾12年，仍任本集團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TM**陳先生畢業於中國山西工業大學，並於一九六零年八月取得土木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擁有逾15年成立及管理公司之經驗。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於香港及海外上市之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TM**陳先生乃陳霄女士及陳霆先生之父親及張女士之配偶，而彼等皆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TM**陳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

於本公佈日期，張女士和**TM**陳先生分別實益擁有Best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Best Frontier」）之99.89%和0.11%權益而Best Frontier持有本公司1,676,457,322股股份。張女士個人實益持有本公司2,070,000股股份。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女士被視作擁有Best Frontier所持有的該等股份之權益而**TM**陳先生亦因彼為張女士之配偶而被視作擁有所有1,678,527,322股股份。

TM陳先生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之服務合約，自二零零二年十月十八日開始，期滿後自動按年續約，除非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至少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並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要求輪值告退。彼の每月薪金和其他酬金總額港幣90,500.00元維持不變。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有關**TM**陳先生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資料須根據創業版上市公司第17.50(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成員退任

董事會宣佈田鶴年先生(「田先生」)考慮到其年歲、依章告退不膺選連任，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不再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和審核委員會會員。田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本公司股東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劉獻根先生(「劉先生」)因其個人其他發展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起生效。劉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本公司股東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董事會感謝田先生和劉先生於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跟隨上述董事變更後，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和三名獨立非執董事組成。本公司已遵守創業版上市規則第5.05條和5.05A條要求。

承董事會命
China Vanguard Group Limited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陳霄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張桂蘭女士、陳霆先生、王永純先生、陳霄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陳通美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秀夫先生、楊慶才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深信，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主要方面乃正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亦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七天於創業板網址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於本公司之網站www.cvg.com.hk登載。

* 僅供識別